

新聞公報

2022年3月9日

財務匯報局發布有關進一步改革會計專業的溝通及諮詢文件

財務匯報局（財匯局）今日發布有關進一步改革會計專業的**[溝通及諮詢文件](#)**，旨在詳細解釋本局監管原則及擬議方案。本局誠邀有興趣人士及公眾分享意見，讓我們能充分考慮主要持份者的權益。請於2022年5月4日或之前將您對諮詢文件的意見透過電郵發送至 consultation@frc.org.hk

新規管制度預計將於今年第四季度開始實施，屆時財匯局將成為本港會計專業的獨立監管機構，並更名為「會計及財務匯報局」（會財局）。會財局將獲賦予以下監管權力：

- 處理執業單位和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的註冊事宜；
- 向註冊會計師發出執業證書；
- 執業單位的查察；
- 調查專業人士（即註冊會計師和執業單位）；及
- 紀律處分專業人士。

財匯局行政總裁馬力先生表示：「為確保有效履行上述職能，我們正全力以赴為新職能制定政策和程序。」

諮詢文件包括以下五份與紀律處分程序及處分方針相關的文件：

- A. 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紀律處分程序概述》；
- B. 《對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及註冊負責人行使施加罰款權力指引》；
- C. 《對專業人士行使施加罰款權力指引》；
- D. 《處分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及註冊負責人的方針》；及
- E. 《處分專業人士的方針》。

除上述五份文件，我們亦在諮詢文件中加入下列三份溝通文件，讓公眾了解本局的紀律處分權力及鼓勵合作的方針：

- F. 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及註冊負責人紀律處分政策》；
- G. 《專業人士紀律處分政策》；及
- H. 《與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合作的指導說明》。

諮詢旨在讓持份者了解本局的理據及收集他們的意見，以確保本局在有效紀律處分制度下所擬議的政策符合公眾期望。

紀律處分部主管梁惠珊女士在介紹諮詢文件時表示：「在制定擬議政策及程序時，我們旨在維持公平、公正和透明度，以及確保有效率和有效地解決紀律處分個案之間取得適當的平衡。」

財匯局主席黃天祐博士表示：「進一步改革能使香港的會計專業規管制度與國際接軌。改革不單能提高監管效率和確保一致性，亦有利促進會計專業的可持續發展。這些都是鞏固香港作為具競爭力的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的關鍵因素。」

完

關於財務匯報局

財務匯報局是香港的獨立上市實體核數師監管機構，致力維持香港上市實體財務匯報的質素，從而加強對投資者的保障及提高投資者對企業匯報的信心。

如欲瞭解更多財務匯報局的法定職能，請瀏覽 www.frc.org.hk。

傳媒查詢：

張詩敏

機構傳訊副總監

財務匯報局

電話：2236 6025 / 2236 6066

傳真：2810 6320

電郵：celiancheung@frc.org.hk